

##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二十二批2025年6月26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	D3SN202506180073	宝鸡市凤县黄牛铺西街村石山沟内万盛农林开发有限公司在牧场北测1公里处非法伐木。此外，该企业过度放牧，导致周边植被破坏。	宝鸡市凤县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p>一、被举报对象的基本概况</p> <p>群众反映的陕西万盛农林开发有限公司位于宝鸡市凤县黄牛铺镇黄牛铺村石山沟，成立于2015年3月9日，经营范围主要为农业、林业种植及销售，畜牧业养殖及销售等。目前主要从事黄牛及山羊养殖，养殖方式为圈养。</p> <p>二、举报问题调查核实情况</p> <p>经排查，陕西万盛农林开发有限公司养殖场北侧1.5公里附近300米范围内发现零散伐桩36个，其中板栗树35个、柳树1个。在该公司已废弃猪圈内发现原木和板材。核查发现该企业曾经存在部分放养行为，黄牛铺镇人民政府对该企业法定代表人进行约谈，并告知其立即停止违规放养行为。该企业于6月5日晚将所有牛羊入栏圈养。同时，对该企业的违规放养行为作出了行政处罚决定。</p>	属实	持续强化对企业日常养殖活动的监管力度，防止违法行为再次发生。	1.凤县农业农村和林业水利局于6月19日对发现的原木和板材予以暂扣，6月20日对该公司违法行为立案调查，目前案件正在办理中，预计7月8日完成行政处罚，行政处罚后督促企业在2025年10月底完成植被恢复。2.凤县农业农村和林业水利局将持续强化对企业日常养殖活动的监管力度，建立健全长效监管机制，增加巡查频次。3.开展相关法律法规知识的宣传普及工作，要求企业自觉接受群众监督，防止此类问题再次发生。	阶段性办结	无
2	D3SN202506180053	宝鸡市扶风县城关镇八岔村秦岭医药包装材料厂有塑料加热臭味，影响周边居民生活。	宝鸡市扶风县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p>一、被举报对象的基本概况</p> <p>群众反映的扶风县秦岭医用包装厂位于宝鸡市扶风县城西关城西路西侧。</p> <p>二、举报问题调查核实情况</p> <p>经排查，调查时该企业未生产，现场未嗅到塑料加热所产生的臭味。深入调查发现，该企业未及时更换活性炭和过滤棉，污染防治设施存在未规范运行的情况，生产过程中车间或有异味。</p>	属实	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做好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维护工作，确保设施安全、正常、规范运行。	1.市生态环境局扶风分局于6月19日予以立案查处，案件正在办理中。2.企业已于6月20日对污染防治设施进行了维护。3.市生态环境局扶风分局将持续加强日常监管，督促其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做好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维护工作，定期开展检查并做好台账记录，确保设施安全、正常、规范运行。	已办结	无

3	X3SN202506180034	<p>举报人认为宝鸡市岐山县某项目选址不合理： 1.侵占宝鸡市渭河生态区控制红线；2.项目应设置不小于300米的环境防护距离，防护距离范围内不应规划建设居民区、学校、医院、行政办公和科研等敏感目标，该处选址周边居民密集；3.不符合《陕西省渭河保护条例》第七章渭河生态区管控第七十三条等相关要求。</p>	宝鸡市岐山县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p>一、被举报对象的基本概况 群众反映的岐山县某项目占地面积73.64亩。 二、举报问题调查核实情况 经排查，该项目选址经岐山县水利局实地勘察不在渭河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拟选址距离北侧的村子330米，距离东北侧的小学314米，西侧为耕地，南侧为渭河北岸，防护距离范围内无居民区、学校、医院、行政办公和科研敏感目标，符合相关要求；项目选址用地规划性质均为工业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具备工程建设的工程地质条件和水文地质条件；选址符合污染类项目选址“位于人口密集区下风向”的原则；拟建选址距离渭河堤岸（滨河路）约200米，对保护区进行了避让，不在宝鸡市渭河生态区范围内。</p>	不属实	无	无	已办结	无
4	X3SN202506180035	<p>今年3月至5月，宝鸡市千阳县无雨水，但燕伾桥下有明显排水痕迹，排水渠旁土壤发绿，有臭味，疑似有偷排污水；燕伾桥向千河上游500米处有一直径300毫米的排污管，有少量污水排出；草碧污水处理厂东侧有多根管道，疑似将污水排入千慧渠；草碧河、冯坊河河道被填占造地。</p>	宝鸡市千阳县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p>一、被举报对象的基本概况 群众反映的千阳县城区目前市政道路排水管网总长度50.4千米，其中雨水管网18.78千米，污水管网28.82千米，雨污合流管网（城区7条小巷道管网）2.8千米，雨污合流水全部收集进入城区污水处理厂。 二、举报问题调查核实情况 经排查，燕伾桥下雨水排放管口有微量清澈透明、无异味的水排出，因该区域每日绿化浇灌与道路洒水作业有溢流现象，且某单位院内改造工程致部分生活污水排入雨水管网；望鲁路雨水排放管口同样有微量清澈透明、无异味水排出，系某单位改造施工致排水管道错搭，部分生活用水经雨水管网排放。排水渠旁土壤泛绿由于河道水量较小，河床低洼部位出现少量绿藻，导致排水渠旁的土壤呈现绿色。对草碧河、冯坊河河道核查未发现填占造地情况，千阳县草碧镇污水处理站东侧草碧河河道内9处管道中，仅污水处理站出水排放管口有水排放，其余8根（东侧4根、西侧4根）雨水排放管及2根农家乐鱼塘应急溢流管均无水排放。</p>	部分属实	加强巡查监管，保障群众良好生活环境。	<p>1.千阳县住建局于6月20日向两家单位下发了《限期整改通知书》，同时，对发现的两处污水溢流口进行了封堵，杜绝了污水外排现象。2.县住建局协调开展全县排水管网排查整治，提升污水收集率，杜绝溢流。2.水利部门每周巡查河道，严查违规排放。3.市生态环境局千阳分局加强排污口常规监测与鱼塘排口排查，每季度巡查排污口，严打违规行为。4.严格落实河长制，部门协同常态化巡查，遇异常启动应急响应，联合多部门执法，依法查处问题，保障河流生态安全。</p>	已办结	无

5	X3SN202506180040	有人在宝鸡市凤翔区群力水库开设钓场，投放化肥、鸡粪等易污染水质。	宝鸡市凤翔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p>一、被举报对象的基本概况</p> <p>群众反映的凤翔区群力水库于1969年建成并投入使用，位于陕西省凤翔区五曲湾乡汤房庙村南柳沟河上，是一座以防洪，灌溉为主，兼有水产养殖功能的小（一）型水库，非饮用水水源地，是横水河灌区农业灌溉地表水水源。</p> <p>二、举报问题调查核实情况</p> <p>经排查，横水河灌溉管理处于2012年2月，将群力水库水面承包给凤翔区红星水产养殖有限公司（具有水域滩涂养殖资格）从事水产养殖。发现凤翔区红星水产养殖有限公司存在擅自容留他人钓鱼的违约行为。该公司存在向水库内投放化肥的行为；2012年至2017年该公司每年向库内投放熟鸡粪，2017年之后该公司未向库内投放鸡粪。凤翔区横水河灌溉管理处联系第三方检测机构于6月20日进行了水质取样并出具了监测报告，监测结果显示，水库水质符合《农田灌溉水质标准》</p>	属实	<p>加强日常监管，督促该养殖公司科学、规范养殖，保障群众良好生活环境。</p> <p>1.凤翔区水利局于6月20日对该公司下发《整改通知书》，责令其严格履行养殖协议，不得开展养殖以外的经营活动。2.凤翔区水利局约谈该公司负责人，要求其严格落实《化肥养鱼技术要求》(SC/T1028—1999)相关规定，进行水产养殖。3.凤翔区水利局将加强日常监管，督促该养殖公司科学、规范养殖。</p>	已办结	无
6	D3SN202506180029	宝鸡市扶风县午井镇吕家庄村马家庄东组内一养猪场有臭味。	宝鸡市扶风县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p>一、被举报对象的基本概况</p> <p>群众反映的吕家庄村马家庄东组内养猪场为该组付某某养殖户的猪场。</p> <p>二、举报问题调查核实情况</p> <p>经排查，该猪场于2016年建成，整体结构为砖混结构，总占地面积240平方米。现存栏生猪24头，该猪场存在堆粪场粪污未及时清运、清粪道未加盖，猪舍窗户、通风口等未采取挡蝇措施的问题，现场确有粪污臭味。</p>	属实	<p>加强巡查监管，保障群众良好生活环境。</p> <p>1.扶风县农业农村局于6月19日向午井镇下发了《扶风县农业农村局关于午井镇吕家庄村马家庄东组畜禽养殖粪污资源化利用指导书》，午井镇人民政府于6月19日向该养殖户下发了《整改通知书》要求养殖户立即整改。2.截至6月19日，该养殖户场内堆积粪污已密闭转运至果园内，完成整改措施。3.因该养殖户内12头生猪未到出栏期及4头母猪正值繁育期，午井镇已与该养殖户签订《养殖退出承诺书》，限期年底出栏后退出村内养殖。</p>	阶段性办结	无

7	X3SN202506180074	2015年，太白鳌山滑雪场有限公司在未取得相关审批手续的情况下，擅自开工建设，建设过程中大肆毁林，造成大面积植被破坏和水土流失。鳌山滑雪场在海拔1500米以上，其中滑雪大厅在海拔2000米以上的半山腰，可能违反了《陕西省秦岭生态环境保护条例》相关规定。2018年别墅清理整治时，鳌山滑雪场腹地半山腰处继续开发房地产建设别墅并接通天然气。	宝鸡市太白县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p>一、被举报对象的基本概况</p> <p>群众反映的鳌山滑雪场位于太白县“三区三线”划定的城镇开发边界以内，目前建有酒店、雪具大厅、21条雪道、4条索道等，鳌山滑雪场雪具大厅于2017年建设，海拔1807米。</p> <p>二、举报问题调查核实情况</p> <p>鳌山滑雪场项目建设均依法依规取得相关审批手续，不存在“未批先建”情况；该项目在林地审批范围内开展适度采伐活动，未发现大肆毁林和水土流失情况。鳌山滑雪场雪具大厅符合《陕西省秦岭生态环境保护条例》（2017年版）第十九条规定；鳌山滑雪场无房地产、别墅项目，鳌山滑雪场及相关附属设施合法取得天然气商用气资格。</p>	不属实	无	无	已办结	无
8	D3SN202506180007	陕西万盛农林开发有限公司非法砍伐宝鸡市凤县十三沟处板栗树，在此处放牧牛羊（约500头），破坏周边植被。	宝鸡市凤县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p>一、被举报对象的基本概况</p> <p>群众反映的陕西万盛农林开发有限公司位于宝鸡市凤县黄牛铺镇黄牛铺村石山沟，成立于2015年3月9日，经营范围主要为农业、林业种植及销售，畜牧业养殖及销售等。目前主要从事黄牛及山羊养殖，养殖方式为圈养。</p> <p>二、举报问题调查核实情况</p> <p>经排查，陕西万盛农林开发有限公司养殖场北侧1.5公里附近300米范围内发现零散伐桩36个，其中板栗树35个、柳树1个。在该公司已废弃猪圈内发现原木和板材。核查发现该企业曾经存在部分放养行为，黄牛铺镇人民政府对该企业法定代表人进行约谈，并告知其立即停止违规放养行为。该企业于6月5日晚将所有牛羊入栏圈养。同</p>	属实	持续强化对企业日常养殖活动的监管力度，防止违法行为再次发生。	1.凤县农业农村和林业水利局于6月19日对发现的原木和板材予以暂扣，6月20日对该公司违法行为立案调查，目前案件正在办理中，预计7月8日完成行政处罚，行政处罚后督促企业在2025年10月底完成植被恢复。2.凤县农业农村和林业水利局将持续强化对企业日常养殖活动的监管力度，建立健全长效监管机制，增加巡查频次。3.开展相关法律法规知识的宣传普及工作，要求企业自觉接受群众监督，防止此类问题再次发生。	阶段性办结	无